

班別：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

通告內容	通告編號	回覆內容
1. 下學期學習成果分享日書展（全校學生適用）	ME1819198	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
2. 2018-2019 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小六學生適用）	ME1819199	<p>（一）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並</p> <p><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敝子弟參加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活動完結後，讓敝子弟自行回家。</p> <p><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敝子弟參加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活動完結後，依時接送敝子弟。</p> <p>（二）有關家長是否會出席貴校的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校聯合畢業典禮意願</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會出席 貴校的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校聯合畢業典禮，共____位家長隨校方旅遊車出發及回程，每位車費\$20，並繳付車費\$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會出席 貴校的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但不會乘校方安排的旅遊車，會自行前往院屬中學。</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無暇出席 貴校的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p> <p>（三）有關午膳安排</p> <p><input type="checkbox"/> 敝子弟會自備午膳。</p> <p><input type="checkbox"/> 敝子弟會委託校方訂飯(叉燒飯及汽水 1 罐)，並繳付午餐費\$28。</p>

3. 合唱團音樂劇欣賞（個別學生適用）

TR1819271

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將會於電子通告回覆。

家長簽署：_____



敬啟者：

下學期學習成果分享日書展(通告:ME1819198)

為提高學生閱讀課外圖書的興趣及提升他們的自學能力，本校將於2019年7月2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下午5時於三樂堂舉辦「學習成果分享日書展」。屆時商務印書館、創新出版及智亮科技參與展出大量中英文圖書、學習輔助教材及多媒體學習軟件等，家長可以優惠價選購合適的書籍，於假期中一起享受閱讀的樂趣（此非學校指定購買物品，家長及同學可自行決定購買與否）。如有查詢，可致電23203301與本校圖書館主任周厚祥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台照



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

敬啟者：

2018-2019 孔教學院院屬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 (通告：ME1819199) P.6

茲訂於7月8日(星期一)下午3時假孔教學院大成何郭佩珍中學舉行2018-2019年度聯校畢業典禮，誠邀六年級家長前往院屬中學出席該典禮分享學生的喜悅。當天小六畢業生將留校午膳，可自備午膳或委託校方訂飯(叉燒飯及汽水1罐，港幣28元)。有關安排詳見下表。

時間	安排
上午 11:30	小一至小五學生放學
上午 11:30-下午 12:30	小六學生在校午膳
下午 12:30-1:25	班主任課
下午 1:25	乘旅遊車出發往孔教學院大成何郭佩珍中學 (如家長隨本校校車出發，請 1:20 到達本校禮堂)
下午 3:00-5:00	中小學聯校畢業典禮
約下午 5:00	乘旅遊車返校

此致

貴家長台照



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

敬啟者：

合唱團音樂劇欣賞 (通告：TR1819271)

為了讓學生放眼世界、擴闊視野和學習經歷，本校合唱團將安排八位同學於 2019 年 7 月 4 日前往沙田培英中學欣賞「英語音樂劇 Twinkle of the Ave」。是次活動可以讓同學欣賞音樂配合舞台、燈光與佈景、舞蹈與戲劇、原創故事、現場管弦樂團演奏、化妝造型與戲服共冶一爐的多元化音樂表演，從而提升同學對歌唱及表演的興趣，及增強他們在日後面對觀眾表演的自信心及表達能力。故校方強烈鼓勵家長讓 貴子弟參與是次活動。敬請填妥回條，覆實 貴子弟是否參與是次活動，及同意其身體狀況適宜參與。活動詳情如下：

課外活動名稱：	沙田培英中學音樂劇欣賞學習活動
日期：	2019 年 7 月 4 日 (星期四)
對象：	合唱團同學 (名額只有 8 位)
活動時間：	上午 10 時 1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集合地點/時間：	本校 (上午 9 時 0 分)
解散地點/時間：	本校側門 (下午 1 時 30 分)
活動地點：	沙田培英中學 (沙田禾輦邨)
負責老師：	梁日科老師、何詩敏老師
費用：	50 元 (來回車費)
備註：	1. 必須穿著夏季校服。 2. 學生需自備食水、毛衣(如需要)。 3. 如教育局宣報當日停課，活動將會取消並退回車費，詳情容後通告。 4. 放學安排則按平日(已向校方申報)之模式進行。

此致

合唱團 貴家長台照

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

家長同意書 (通告：TR1819271)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有關參與「沙田培英中學音樂劇欣賞學習活動」的通告，並

- 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認為敝子弟健康正常，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現透過 tap&go 繳交費用港幣 50 元正。
-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原因將列明於手冊頁 19。

此覆

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



班 別：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通訊電話： 1. _____

2. _____

二零一九年 六 月 日